

臺北市 105 年度國民小學「教師基礎輔導知能研習」實施計畫

一、依據

- (一)教育部 105 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實施計畫。
- (二)臺北市 105 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實施計畫。
- (三)臺北市 105 年度國民小學學生輔導工作小組實施計畫。

二、目的

- (一)培養教師輔導知能，協助教師及班級學生適性發展。
- (二)增進教學輔導知能，運用輔導知能融入各科教學。

三、指導單位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
四、主辦單位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

五、協辦單位：臺北市國民小學輔導工作小組

六、承辦學校：臺北市文山區志清國民小學

七、研習對象：本市國小未參與 18 小時基礎輔導知能研習或非輔導相關系所畢業之教師及新進教師，由學校薦派。(每場次 70 人)

八、研習流程及內容：

日期 時間	8/23	8/24	8/25
9:00~12:00	生命教育與自我 傷害防治 黃龍杰心理師	性別平等教育之基礎 概念與輔導 李幸君主任	高風險家庭、高危 險群學生之辨識與 輔導 王雅芬主任
13:10~16:10	有效班級經營 趙曉美教授	校園問題的認識與處理 倪雨平校長	師生溝通 卓瑛心理師

九、講座：臺北市立大學趙曉美教授、臺北市國小學生輔導工作小組倪雨平校長、臺北市國小學生輔導工作小組王雅芬老師，臺北市國小學生輔導工作小組卓瑛老師，臺北市百齡國小李幸君主任；中崙診所黃龍杰心理師。

十、報名方式與研習時數：

請於 8/17 前至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報名，**不受理現場報名**，並於 8/19 公布錄取名單於志清國小最新消息，凡參與之人員，核實核發研習時數證明。

十一、研習經費：

本研習活動所需經費由教育局相關經費項下支應。

十二、獎勵：本項工作績優人員從優敘獎。

十三、本計畫奉核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